

枣庄市台儿庄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台行审〔2022〕26号

枣庄市台儿庄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关于台儿庄大运河智慧冷链物流中心项目 选址的意见

山东大运河智慧冷链物流有限公司：

你公司《关于办理台儿庄大运河智慧冷链物流中心项目文物保护许可的申请》（大运河冷链字〔2022〕1号）及相关资料收悉。依据相关法律法规，根据考古调查、勘探结果，批复如下：

一、原则同意台儿庄大运河智慧冷链物流中心项目，该项目位于台儿庄区马兰屯镇阿里山路南侧，疏港一路东侧，紧邻华亿港航，项目占地面积32249平方米（约48.37亩），山东省文物考古研究院出具的《台儿庄区大运河智慧冷链物流中心项目考古调查勘探工作报告》显示所有用地范围均不涉及已知文物点。

二、由于地下文物埋藏的不确定性，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一旦发现文物，要立即停工并上报枣庄市台儿庄区文化和旅游局，依法完成考古等文物保护工作后再行施工。

三、请枣庄市台儿庄区文化和旅游局切实履行文物保护主体责任和监管责任，做好工程建设的全程监管。

枣庄市台儿庄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2年10月11日



抄送：枣庄市台儿庄区文化和旅游局。

枣庄市台儿庄区行政审批服务局办公室

2022年10月11日印发